



質詢及答覆



教育部門質詢第 12 組

質詢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 日

質詢對象：教育部門有關各單位

質詢議員：侯漢廷 潘懷宗

計 2 位 時間 36 分鐘

※速 記 錄

—109 年 11 月 2 日—

速記：邱立源

主席（陳議員重文）：

今天繼續進行教育部門第 12 組質詢與答覆，質詢議員有潘懷宗議員、侯漢廷議員，質詢時間 36 分鐘，請開始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請體育局局長上臺備詢。

體育局李局長再立：

議員好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局長好。

一般的公園都是由公園路燈管理處管理，但是天母運動公園等運動公園因為包含田徑場、籃球場等運動專業，所以是由體育局管轄，對不對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是的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這些體育場確實不是公園處的專業範疇，但同樣的在公園方面也不是體育局的專業，對吧！

李局長再立：

是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下一張，首先來探討天母運動公園，體育局的官方網站其介面是奇醜無比，而且所有場館及運動中心的介紹連結頁面都是空的，我也不多加苛責，請儘快處理維護，可以吧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好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下一張，前兩天市長也有到天母運動公園，局長你有來過天母運動公園嗎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是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有在晚上來過嗎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有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有，那太好了！晚上其實存在有些問題，總結天母運動公園有 3 大問題，第 1 個是光線；第 2 個是設備；第 3 個是植被。

居民抱怨有些地方太暗了，看不見，應該將照明燈具加多、加亮，請問局長可以嗎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爲了維護安全的燈光是必要的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其實不一定，要看實際上具體的地點及原因，有時候會因爲太亮而看不見的情形發生，或是太亮而太刺眼，看得清不清楚與燈亮不亮是兩回事，必須先釐清這一點。

投影片左邊是色溫表，也就是根據燈光的亮度，在 3000K 到 4000K 是比較均衡的狀態，越低則偏黃光，越高則是偏藍光。美國醫師公會的建議是如果超過 3000K 的話，對視力有很大的影響，甚至對健康產生危害，其他是一些媒體的相關報導。

目前公園處不論是對公園裡或一般路燈都是要求低色溫的路燈，應該都要在 4000K 或 3000K 以下，這樣對健康比較沒有影響，到目前爲止，局長可以理解我說的事情嗎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可以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光看螢幕上這張圖，局長你覺得哪邊有問題？沒什麼問題，對吧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對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但其實旁邊是躲著 1 個人，爲什麼呢？就是因爲中間的光線太亮、太刺眼，因而遮蔽了視線，反而看不到旁邊的地方。

這一張投影片左邊有 2 盞燈，2 個類型的燈乍看好像都一樣，實際上夜間點燈後的效果是不一樣的。上面的燈光源分散，不會直接照到地面，不管光度或色溫再怎麼加強，都還是看不到地面，因爲光線沒有照射地面，而且眼球直視時非常刺眼。局長，到目前都可以理解嗎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是，可以理解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剛剛說過，這部分都是公園處比較專業，但因為天母運動公園歸體育局管，所以這些問題體育局都沒有注意到，這些都是老問題了。

晚上到天母運動公園時，燈光的色溫都是比較高的，都高於 3000K，甚至到 5000K，對視力都不好，尤其許多的燈具照射方向錯誤，為什麼錯誤？因為都是照向天空，而地面的亮度就不足。投影片右邊照片黃色圈起來的部分有點暗，現場更暗，在每一根燈柱上還有裝置藝術，而燈是往裝置藝術上照射，所以地面上是暗的，後面 2 根柱子上的裝置藝術是空的，這是設備上的不足。

從忠誠路 2 段走向天母運動公園，所有燈柱的燈都超過 3000K，甚至廣場上的燈超過 5000K，一路上走過去，都非常刺眼，尤其是天母夢想樂園的招牌也非常刺眼，眼睛都必須要閉上，直視久了都會頭暈目眩，那邊是兒童的遊戲區，對眼睛非常不好。

剛剛說的是太亮的問題，而太亮之後會導致太暗，投影片左邊這張圖的下方有階梯，但是因為前方的光線太強，導致完全看不見這個階梯，這樣的情況滿危險的，局長，對吧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是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另一邊圖片是靠東山路那邊，有階梯但因四周都沒有光源，所以都不看清楚，這兩個例子是階梯旁但都沒有亮光。此外，還有些地方就是純粹的太暗，近期的治安事件就是因為路燈都不亮，天母運動公園表演劇場附近也有傳出暴露狂出沒。

為什麼這麼暗？就是因為所有的燈都往天空照，照柱子上的裝置藝術，而地面全都是暗的。實際上這個燈怎麼設計不是局長負責，請教局長，除了美觀以外，燈往柱子上照有什麼特別的意義嗎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如果是藝術品的話，可能有其必要，而一般情形應該是沒有必要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對，就是除了美觀以外，並沒有太大的意義。不僅地面是暗的，照在樹上也會形成光害，對植物來說也不好，有些燈甚至也故障。

具體該怎麼做呢？參考植物園的作法，燈光不僅對植物造成傷害，讓樹木沒有休息的時間，也影響樹上的鳥禽動物，植物園的作法就是設置地面燈，照著地面，不需要照向天空，也不照向樹上。

剛剛所提都是燈光亮度的問題，接著是設備的問題，包含地面上的燈具搖晃、燈具的故障、破損與骯髒以及白燈及黃燈混雜，請問局長，天母運動公園多久會巡查 1 次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我們同仁時常巡查，有故障就會回報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時常是大概多久？不能用 often、usually 就帶過。

李局長再立：

多少天 1 次我不確定，但至少 1 個星期會檢查 1 次，因為這是我們的 SOP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1 個禮拜巡查 1 次。

李局長再立：

是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1 個禮拜巡查 1 次，那這些基本的破損維修沒有處理，顯然有待加強，局長同意嗎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同意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再來是沙坑的部分，全臺灣的公園爲了讓小朋友有更好的遊戲環境，所以設置各種的沙坑，但是沙坑也是各種細菌傳染病最容易傳播感染的地方，學者說未經氯消毒的游泳池有各種的細菌，會勘時現場有垃圾、污水，散發出臭味，不是去好幾次才發現有 1 次，而是會勘當天就有這樣的情況。

我知道天母運動公園有定期的消毒與殺菌，這也一定要做，希望能夠落實定期的檢驗與消毒，可不可以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可以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再來與樹木有關，有些地方應該要種樹但現在就是空的，補種植這件事有沒有很困難呢？問了公園處，如果一般路樹缺了，3 個月內就會補種，但是體育局管轄的天母運動公園好像缺了至少 3、4 年，我不知道爲什麼沒有補種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應該是沒有留意到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陳情人說已經向體育局反映 3 到 4 年了，因爲體育局不是種樹專業，如果拖個半年、1 年還可以理解，但是拖 3 到 4 年，局長能不能承諾儘快補起來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這沒問題，我們馬上檢討改進，把樹補種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光線部分有三大問題，第 1 個是太刺眼，就是調降色溫到 3000K 以下，或者是改爲照射地面，減少對人、動物及樹木的光害；第 2 個是太暗，太暗有 2 種可能，一個是往天空照射，那麼就是改爲往地面照或加上遮罩，另外增設階梯附近的燈具，避免發生意外；第 3 個是照度不均勻，因爲燈光集中在某些地方，導致有些地方太暗，而其在兒童遊戲區特別的忽明忽暗，對孩童視力有不良影響。

這三點，局長可不可以請承辦人員瞭解，然後趕快的改善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謝謝議員的指導，我們會找專案團隊趕快來確認，剛剛提到的色溫、角度、亮度、燈高、燈具的妥適性及清潔維護，還有補種樹，我們會趕快處理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請局長和承辦人員晚上與我一起走一遭，共同來巡查，因在這邊也說不完，我們現場一一清點，可不可以？

李局長再立：

可以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謝謝局長，請回座。

李局長再立：

謝謝議員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請教育局局長上臺備詢。

教育局曾局長燦金：

侯議員好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局長，請教是不是有個公立幼兒園招生網 E 點通？

曾局長燦金：

對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這個網站以關鍵字搜尋會發現找不到，很難在網路上找到，找到的是教育局的網站，教育局的網頁公告推出 E 點通，但是這個公告竟然也找不到連結，最後以種種方式總算找到了，家長上這個網站是抱怨連連，因為介面太難使用。

簡而言之，關鍵字搜尋有待加強，介面也有待加強，哪裡有待加強呢？因為只有提供簡章與 Q&A 的 PDF 文字檔，還要家長自己下載，非常不便民也不貼近使用者，局長可以理解我在講什麼吧？

曾局長燦金：

我們再來檢視一下，看怎麼樣更加便利、容易搜索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透過表格的方式比較能夠清楚的比較與瞭解詳細的資訊，建議網站的頁面提供更多表格及圖像化的資訊，不要單純放個 PDF 檔案，超連結應該要有明確的開放時間，而不僅僅標示「未開放」，並連結更多粉專或外部資源，以上建議。局長，可不可以改善？

曾局長燦金：

請主管科室先回應。

教育局學前教育科徐代理科長華鮮：

謝謝議員指教。有關公立幼兒園招生的部分是配合學年度，所以公告期間會在招生時才公告這個網站，確實當民眾查詢時，因為網站沒有顯示公開時間，導致民眾不清楚，這部分我們會修正。

侯議員漢廷：

謝謝。

曾局長燦金：

謝謝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請局長留步。今天第 1 個題目是我覺得非常重要的議題—校園涉毒熱點，近 7 成都在國小周邊，什麼是涉毒熱點，局長能回答嗎？我想很多人不知道。

曾局長燦金：

警察局少年警察隊有緝毒的工作，在學校 200 公尺內有一些熱點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稱為校園涉毒熱點，如果是單純涉毒熱點就是販賣、持有、施用等查獲的地方叫涉毒熱點，但是如果加上校園 2 個字就不一樣了。校園涉毒熱點意思是涉毒熱點距離校園 200 公尺以內，這樣清楚了吧！

曾局長燦金：

是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所以涉毒熱點跟校園涉毒熱點不一樣。全臺灣中央、地方及家長都知道校園防制學生使用毒品是非常重要的課題，是可以動搖國本，因此臺北市教育局也花了非常多錢在這裡，從一級防制、二級防制到三級防制，這幾年花費 2 千多萬元專門做這件事，這是臺北市。

中央也認為這件事重要到不能再重要，專門撥錢投入 581 名專任警力來協助無毒校園這件事，這是很大的人力，581 名專任警力！這是 2020 年 7 月 29 日最新的報導，都是最近的新聞，顯示中央與地方對於校園防毒這件事是列為重中之重。

投影片顯示是臺北市所分配到的警力，臺北市審計處 108 年的報告，也就是去年，今年是 109 年，是最新最 hot 的審計報告。我給審計處 100 分，報告說審計處在審查預算時，發現涉毒熱點與校園有沒有關係，我很佩服審計處自己做這個報告，將警察局或警政署發現的涉毒熱點比對與校園間的關係，因此審計處自己運用地理資訊系統軟體，分析毒品案件發生地點與各級學校所在地有沒有關連性。

因為中央、地方與全國民眾對於校園防毒都列為重中之重，既然校園防毒花了這麼多錢，也找到這麼多涉毒熱點，到底涉毒熱點與校園防毒有什麼關係？審計處運用地理資訊系統比對，這點我給審計處 100 分。

審計處報告中要求教育局加強結合校方與警察之間的聯繫，來釐清校園涉毒熱點與校園間之關係，這一點我也給審計處 100 分。教育局接到這份報告後，從 109 年 6 月開始請警察局每月提供毒品查緝清冊，由教育局進行詳細篩選，每月從 3、4 百處涉案地點篩選，累計至上個月（9 月）總共篩查 28 處校園涉毒熱點。

距離學校 200 公尺內就叫校園涉毒熱點，我相信大家都清楚了，駭人聽聞的是，這 28 處熱點近國中、高中的有，但是沒那麼多，近國小的竟然高達 7 成以上，都在國小附近！沒有審計處的這份報告，就沒有教育局與警察局的合作，沒有教育局與警察局的合作，全臺北市市民就不知道現在涉毒熱點在國小附近，這一點是駭人聽聞。

這個消息一出，我相信全臺北市的家長都要跳腳，這 19 處的熱點到底與校園間有什麼關係？請問教育局查清楚了沒有？

教育局軍訓室黃主任喬偉：

目前我們是請警方提供毒品販賣的地點，教育局把每個地址比對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我剛剛說這是審計處要求的。

黃主任喬偉：

是，我們有在進行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我現在在問這幾個涉毒熱點與校園有沒有關係，我要你們查清楚！

黃主任喬偉：

目前看到是沒有關係，因為這些點有些是成人的部分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你確定嗎？

黃主任喬偉：

目前看到的是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你曉不曉得現在這個資料只是警察局提供給你的，你有沒有比對社福單位或是教育單位所提報的地址？現在兒童吸毒提報單位可能是警察局，對不對？

黃主任喬偉：

是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也可能是社福單位，對不對？

黃主任喬偉：

是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是不是也可能是校園通報？

黃主任喬偉：

是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校園提報會不會通知警察局？不會嘛！對不對？是不是？

黃主任喬偉：

是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對呀！所以我的意思是現在教育局比對警察局通報的資料後，也要比對社福單位及校園通報的資料一不一樣，如果你回答 1 個月的時間沒有空處理，我或許能接受，但是你現在立刻回答我說沒關係，我覺得很離譜，不是嗎？最起碼要有數字給我看！其他機關通報的熱點、校園吸毒人數有沒有增加等等，教育局要提出來！

怎麼可以一句話就說沒有關係，當然都是成年人在販賣毒品，難道是兒童在賣嗎？局長，你知道都是怎麼賣嗎？

曾局長燦金：

不太清楚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果凍、軟糖、咖啡包，吃下去都覺得無傷大雅，局長你知道裡面的成分是什麼嗎？現在最紅的是什麼？

曾局長燦金：

咖啡包的成分是混合性的毒品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我說過的局長就不要再說了，你知道裡面的成分是什麼嗎？

黃主任喬偉：

有些是甲基卡西酮類的，例如喵喵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對，現在最紅的叫喵喵！教育局所有的員工回去可以查一下什麼叫喵喵，我沒空在這裡說。我要說的另一個重點，士林區有 5 個國小是校園涉毒熱點，太離譜了吧！萬華區有 6 個國小！當然不是說國小販毒，而是販毒地點靠近國小，這一點我很緊張。

士林區社子國小、劍潭國小、葫蘆國小、百齡國小，劍潭國小甚至有 2 個涉毒熱點，1 個國小旁有 2 個販毒地點，當然這跟國小沒有關係，不是說小孩到這個學校就危險，只是在國小附近有這個熱點，但是教育局要告訴家長、老師讓小朋友放學後趕快回家。這些國小還是好的國小，念這個國小沒問題，但是附近要請警察局加強巡查，不要再有這些販毒熱點，放學時，家長要特別小心，趕快到學校接，這個地方特別危險。

萬華區的龍山國小、老松國小周邊也有 2 個涉毒熱點。統計報告出來後，教育局到底做了什麼事？你們要不要跟大家講一下？

黃主任喬偉：

涉毒熱點每個月都定期更新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更新沒有用。

黃主任喬偉：

更新完之後，我們會請分局把這些地點納入巡查的路線，基本上每週的星期二及星期四都會有轄區警方與學校學輔人員 2 位，加起來總共 4 位，規劃路線到這些地點巡視有沒有異常的情況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你是軍訓室主任嗎？

黃主任喬偉：

是。

曾局長燦金：

對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軍訓室主任，去看被查獲的地點，OK，但那個不重要了，因為不會在那邊繼續賣，所以你說有 4 個人到涉毒地點去看，那是沒有用的，而是要去發現會不會在附近又有新地點，還有在這邊販賣時，到底買的人是誰？是不是這些學童？這些才是問題。

我才會說一開始要先去查這些學校附近有沒有學童被騙去吸毒，為什麼會在學校附近販毒？要知道原因。你現在只是第一階段看到現象叫 phenomenon，要知道 underlying reason 原因到底是什麼，現在你回答不出來這個原因，知道原因之後才能夠防制，你剛剛說的防制方法是到老地點去看，這沒有用啊！如果是販毒的人還會在這邊販毒嗎？

曾局長燦金：

確實。謝謝議員特別對我們的鞭策，我們會偕同警方及學校人員包含志工，將

資料分析，同時也讓學生及家長知道這個訊息，把涉毒熱點分析例如販售的對象及來源，我覺得這個地點是變動的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對。

曾局長燦金：

販毒者應變的機制比我們還強，老地方……

潘議員懷宗：

局長我佩服你，剛剛講的每一點我都支持你，尤其是要主動告知家長有這麼一件事，要注意學童是不是有增加消費的情形，我剛剛說的這幾個國小是好學校，你不要緊張，學校沒問題，熱點不是在校園裡面，哪些學校不是重點，但學童跟家長有權利知道這件事。

局長我說的有沒有道理？他們是有權利知道的。

曾局長燦金：

對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你不能不跟他們說，因為學校附近有販毒地點，顯然有不正當的人經常出入，不讓他們知道，他們會告你！我告訴你，對不對？

曾局長燦金：

對，這個是知的權利。另外，如果社區里民系統可以共同防制，我覺得效果會更好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是。我剛剛也說到小朋友最近有沒有突然花錢變多？還是最近突然喜歡吃軟糖，喜歡吃果凍，或是喜歡喝咖啡，這個家長都要注意，一般人哪裡會覺得小朋友吃果凍奇怪。

校園防毒請講師到學校進行宣導，局長，可不可以偶爾安排家長會宣導？

黃主任喬偉：

有。

曾局長燦金：

這個有進行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資料沒有寫。

黃主任喬偉：

資料是寫大項目，我們對老師及家長都有辦理相關研習活動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一定要，因為家長不懂。

黃主任喬偉：

是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家長以為小朋友在吃果凍、喝咖啡，媽媽看到想說小朋友怎麼最近喜歡吃果凍，想說也沒什麼，看到也不覺得奇怪。

黃主任喬偉：

上次議員質詢提到笑氣，我們也針對家長製作笑氣的 EDM，畢竟笑氣是一個新的議題，宣導怎麼防制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好。另外剛剛提的那幾個熱點的學校，都要讓家長知道這件事，讓家長知道學校附近有販毒熱點被警方查獲，學校雖然安全，但是放學之後家長要多留意，對不對？

曾局長燦金：

謝謝議員，但是我要強調那是校外的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我就是講校外嘛！校內沒問題，我剛剛不是講學校很好嗎？

曾局長燦金：

是，謝謝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我剛剛解釋過了，有人問我公布學校的名字有沒有什麼問題？我說這絕對沒問題，因為家長有權利知道，不是嗎？

曾局長燦金：

是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回去好好做喔！局長請回座。

曾局長燦金：

是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請觀光傳播局局長上臺備詢。

觀光傳播局劉局長奕霆：

議員好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局長好。來看觀光巴士，我記得觀光巴士從 106 年開始至今 4 年。

劉局長奕霆：

是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與廠商簽約是 5 年，是吧？

劉局長奕霆：

是跟公共運輸處簽約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你們是跟公運處簽約？

劉局長奕霆：

廠商是跟公運處簽約，1 次 5 年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簽 5 年約，如果做不到 5 年悔約會怎麼樣？

劉局長奕霆：

收回補助款，因為有補助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收回補助款，那當時補助多少錢？

觀光傳播局觀光產業科陳科長雅慧：

當初補助每輛車 5 百多萬元，8 輛車總計 4 千多萬元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臺北市給業者 4 千多萬元。

陳科長雅慧：

是中央給的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中央給多少？

陳科長雅慧：

是中央公路總局給的補助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臺北市有給補助嗎？

陳科長雅慧：

沒有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總共補助 4 千多萬元，如果做不到 5 年，就要收回 4 千多萬元？這很大的數目。

陳科長雅慧：

這要問中央。

劉局長奕霆：

要問中央的合約內容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看合約怎麼簽，對不對？好，先把基礎的資訊建立起來，簡單說就是公運處跟業者簽 5 年的合約，中央補助 4 千多萬元的購車或改裝費，如果做不到 5 年，4 千多萬元要收回。

劉局長奕霆：

是，有可能要收回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所有臺北市民都看到觀光巴士慘澹經營，很少人搭，空車跑來跑去，大家都看得到，不是你看到也不是我看到，全市市民都看到，甚至市民寫信問我說：「爲什麼要浪費油錢？空車跑來跑去。」

請問局長，到底是賠錢還是賺錢？

劉局長奕霆：

算起來，這幾年應該還是虧損的機率比較大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虧損，我記得 106 年開始要運行時，我就勸簡余晏局長，馬市長做到灰頭土臉停掉，我問你們還是不是硬要做？她說硬要做，做吧！是不是爲了柯市長的政策白皮書？我不知道，觀光 ABC 我也沒意見。

當時簡余晏說如果要做到不賠，1 天要有 800 人次搭乘，請問從 106 年 4 年來

，有沒有哪一天超過 800 人？

劉局長奕霆：

平均 1 個月最高也是 1 萬多人左右，算下來不可能 1 天有 800 人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爲了讓官員瞭解，或者是有臺北市市民在看轉播，我們講每天，4 年來最多每天也只有 4 百多人，簡余晏 106 年時，相關資料都調得到，她說 1 天最少要 800 人才有辦法。

劉局長奕霆：

持平或賺錢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對，局長謝謝你，你 IQ 真的很高。因此如果從這個數字來看，我覺得應該是賠錢，可是聽說廠商不僅不想提前解約，甚至 5 年後還在看能不能續約，局長，是不是有這回事？

劉局長奕霆：

廠商有表達（這個意思），因爲車子已經改裝下去，也有補助款，所以瞭解到他們的確是有續約的意願與打算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所以廠商表達要續約的意思，對不對？

劉局長奕霆：

是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我就很納悶，1 個月虧幾百萬，連虧 4 年，如果是我，反正已經 4 年了，撐到 5 年結束，4 千多萬元補助費不用還，如果再找我簽約，肯定跑都來不及，說不要再找我。結果，竟然廠商還主動表達要續約！局長你幫我分析，在座這麼多官員，包括陳召集人，我們都想不透，廠商到底是哪根筋不對還要續約，你能不能分析？

陳科長雅慧：

我說明一下，其實觀光巴士這幾年運量是一直成長，如果不是疫情影響的話，去年已經快達成損益兩平的狀況。另外，觀光巴士有不同的票價，有 4 小時、有單次票、1 日票、2 日票，所以 800 多人……

潘議員懷宗：

科長你說的這些我們來看這張表格，你說去年 108 年有比較好嗎？每趟車都只有 8 人、9 人、10 人。

劉局長奕霆：

比前幾年再好一點了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哈哈！這怎麼叫做好？

劉局長奕霆：

我們還是努力，希望更多人搭乘。

潘議員懷宗：

我剛剛舉最簡單的例子，1 天最少要 800 人才能……

主席：

第 12 組質詢結束。